

#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2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 2259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

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T+1 日)上午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 308 室主持了光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

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444 6444
末“5”位数:	90613 03113 15613 28113 40613 53113 65613 78113
末“6”位数:	880913 080913 280913 480913 680913 081016
末“7”位数:	6675339 0675339 2675339 4675339 8675339 5729814
末“8”位数:	46091310 08591310 21091310 33591310 58913110 71091310 83591310 96091310
末“9”位数:	071430562 172385014

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光华股份”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57,600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500 股“光华股份”股票。

发行人: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

#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3,2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 2259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c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3,200.00 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92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28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76 元/股。

根据《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7.848,08469 倍,高于 15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 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32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88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有效申购倍数为 3,488.03764 倍,中签率为 0.0286694154%。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2022 年 11 月 30 日(T+2 日)当日 16:00 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披露的初步配售数量乘以确定的发行价格,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T+2 日)16:00 前到账。网下

投资者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 号])的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网下申购工作已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T 日)结束。经核查确认,本次发行提供有效报价、应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为 2,680 家,配售对象数量为 11,819 个。其中,19 家投资者管理的 20 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网下申购。实际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 2,661 家,配售对象数量为 11,799 个,有效申购数量为 2,349,130 万股。

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编码	初步询价申报申购数量(万股)
1	深圳市全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允泰知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420002	200.00
2	深圳市全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允泰裕弘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5420003	200.00
3	天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天虫天翼远见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6116002	200.00
4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贝因美集团有限公司	107574001	200.00
5	徐富富	徐富富	P16466001	200.00
6	王华	王华	P23799001	200.00
7	张雷	张雷	P25098001	200.00
8	刘宁	刘宁	P26410001	200.00
9	王洪田	王洪田	P46567001	200.00
10	李德来	李德来	P47080001	200.00
11	虞俊捷	虞俊捷	P48016001	200.00
12	李萍	李萍	P49688001	200.00
13	黄修琴	黄修琴	P52291001	200.00
14	孟星	孟星	P53867001	200.00
15	张斯祺	张斯祺	P59198001	200.00
16	金叶飞	金叶飞	P59242001	200.00
17	林菁	林菁	P59599001	200.00
18	余强华	余强华	P60286001	200.00
19	夏奕华	夏奕华	P62870001	200.00
20	罗军	罗军	P6288001	200.00
		合计		4,000.00

请上述未按照《发行公告》要求进行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将整改报告签字盖章版以及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 dszq\_ipo@163.com。

其余 2,661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 11,799 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数量为 2,349,130 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

##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盈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346 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2,353.3544 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 353.0031 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 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347.4744 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 14.7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5.5287 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405.78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600.10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9.92%。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 2,005.8800 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35.67 元/股。发行人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T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长盈通”A 股 600.1000 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披露的《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当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16:00 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 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 = 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 × 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中信建投证券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 10%(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

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T+3 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签署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的方式,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申购,应按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不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4,301,261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2,379,608.9000 万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 0.02521843%。配号总数为 47,592,178 个,号码范围为 100,000,000-100,047,592,17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3,965.35 倍,超过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200.6000 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205.1800 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 60.0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800.7000 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 39.92%。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3364839%。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金融新闻网、经济参考网和中国日报网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武汉长盈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

##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品特装”、“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133 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1,900.00 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 95.00 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 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76.00 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 4.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19.00 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1,282.5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31%;网上发行数量为 541.5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9.69%。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 1,824.00 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60.98 元/股,晶品特装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T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晶品特装”A 股 541.50 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 60.98 元/股与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16:00 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 0.50%,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 = 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 × 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

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 2022 年 12 月 2 日(T+3 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有效拟申购数量的,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 4,054,806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 18,983,673,000 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 0.02852451%。配号总数为 37,967,346 个,号码范围为 100,000,000-100,037,967,34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3,505.76 倍,超过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182.40 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100.1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60.3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723.9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9.6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3813277%。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T+1 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778 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T+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